

表33. 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

中華民國

機 關 別	新 收 件				
	總 計	第 一 審			蒞 庭 案 件
		計	一 般 偵 查	自 動 檢 舉	
總 計	27,218	5	5	—	5,222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13,115	3	3	—	2,480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中 檢 察 分 署	5,223	1	1	—	938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南 檢 察 分 署	3,279	—	—	—	651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高 雄 檢 察 分 署	4,255	—	—	—	894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花 蓮 檢 察 分 署	701	—	—	—	177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智 慧 財 產 檢 察 分 署	275	1	1	—	59
福 建 高 等 檢 察 署 金 門 檢 察 分 署	370	—	—	—	23

檢察案件收結情形（機關別）

115 年 1 月

單位：件、日

數			終 結 件 數	期 末 結 件 底 數	終 結 案 件 平 均 數
再 議 案 件	執 行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5,826	629	15,536	27,196	1,082	2.48
2,714	267	7,651	13,148	959	3.71
1,103	134	3,047	5,192	43	1.22
784	87	1,757	3,268	35	1.17
922	129	2,310	4,240	36	1.13
179	10	335	701	3	1.12
93	—	122	276	6	2.27
31	2	314	371	—	6.22